永民〔2024〕80号

关于同意重庆市永川区瑞龙科技工程咨询

研究院注销的批复

重庆市永川区瑞龙科技工程咨询研究院：

你院《关于注销重庆市永川区瑞龙科技工程咨询研究院的申请》及相关资料收悉。经审查，符合《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》关于注销登记的有关规定，经研究，核准申请，准予注销登记。

DBSTEP_MARK
FILENAME=-2189170486423371763.doc
MARKNAME=重庆市永川区民政局
USERNAME=区民政局
DATETIME=2024-11-13 9:1:20
MARKGUID={9FC36C3B-8E5B-4F6C-BEFE-C1CFDB870B48}你院注销后，民办非企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正、副本（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525001185992141001）及所有印章同时废止，你院债权债务概由举办者自行负责。

此复

重庆市永川区民政局

2024年11月12日

（此文公开发布）

抄送：区公安局，区科技局。